



大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TACHAN SECURITIES CO., LTD.



2016
企業社會責任
報告書

2017年6月20日

目 錄

	頁碼
董事長的話	3
2016 CSR 績效	4
壹、關於大展證券	5
一、公司簡介及公司沿革	6
二、業務內容及特色	10
三、經營績效	11
四、股東結構	13
五、市場環境與因應	14
貳、公司治理	16
一、公司治理架構	16
二、董事會	17
三、董事會成員	19
四、審計委員會	19
五、薪資報酬委員會	20
六、風險管理委員會	20
七、員工行為倫理守則	23
八、參與組織/協會	25
九、資訊透明化	25
十、缺失與改善情形	25
參、客戶服務	26
肆、與利害關係人議合	27
一、利害關係人關注議題及溝通方式與管道	27
二、利害關係人關注議題之重大性分析矩陣圖	28
伍、員工關懷	29
一、從業員工分析	29
二、福利措施	30
三、進修與訓練	31
四、勞資協議與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33
五、公司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保護	33
陸、社會參與	35
一、公益捐款及社會關懷	35

	頁碼
柒、環境保護.....	35
一、綠色採購.....	36
二、辦公場所.....	36
三、永續環境發展.....	36
報告範疇與依據指南.....	38
意見回饋.....	38
全球永續性報告指標 GRI G4 對照表	39

董事長的話

回顧一〇五年，雖然經歷了中國股市熔斷機制調控、英國脫歐公投成功、美國總統大選川普意外勝出、聯準會(Fed)啟動十年來首次升息等等國際黑天鵝事件干擾襲擊，以及台灣政黨輪替、中實戶與大戶資金出走釀成低迷日成交量等國內政經因素影響，台灣股市走勢仍是穩中透強，一〇五年全年共計上漲1,139.24點，漲幅約為14.04%，走勢算是亮麗。

受到全球景氣持續穩步復甦之影響，一〇五年台灣股市走勢是為氣勢如虹的一年。在經紀業務方面，受託買賣股票手續費收入26,316仟元，信用交易業務收入15,410仟元，扣除必要營業費用後，合計證券經紀業務營業獲利27,634仟元。另外，在期貨及選擇權業務方面，受託買賣期貨及選擇權經紀手續費收入4,893仟元，扣除必要營業費用後，合計期貨經紀業務營業獲利5,216仟元。

其次在股票、債券、期貨及選擇權與新金融商品之自營業務方面，累計一〇五年度出售證券利益72,934仟元，營業證券評價損失46,914仟元，期貨及選擇權契約利益2,486仟元，借券收入13仟元，利息收入15,937仟元，股利收入28,267仟元，認購權證發行利益9,315仟元，扣除必要營業費用後，合計自營業務營業利益36,785仟元。

承銷業務方面，一〇五年協辦上市櫃可轉債詢價圈購與現金增資特別股包銷案計4件，承銷業務收入633仟元，出售證券損失9,818仟元，營業證券評價利益2,434仟元，扣除必要營業費用後，一〇五年承銷業務營業虧損8,774仟元。

累計一〇五年度本公司合併營業收入122,117仟元，合併營業成本7,235仟元，合併營業毛利114,882仟元，合併營業費用121,341仟元，合併營業損失6,459仟元，合併營業外收入淨額33,361仟元，稅後合併淨利21,442仟元，稅後其他綜合損益432仟元，稅後合併綜合利益21,874仟元。一〇五年度合併股東權益報酬率為0.58%，合併純益率17.56%，每股盈餘為0.08元。

展望未來，中國經濟成長放緩，美國總統川普保護政策效應以及歐洲政局動盪；再加上通膨與升息的預期升溫，影響全球經濟走向，勢必牽動新一年的世界經濟跟全球證券市場，而台股震盪恐較2016年加劇。綜上，2017年是一個風險與機會並存的一年，經濟局勢、兩岸關係與投資意願雖未能完全明朗，但仍可樂觀期待。大展證券仍將秉持過去一貫的誠信、專業、穩健與效率的理念持續經營，積極尋求更多的投資管道與機會，以『善用以小搏大，為客戶創造最大利潤』的核心價值，期盼為股東、客戶及員工創造更豐盛的財富與人生。

董事長 李玉萍

2016 年 CSR 績效

外部評比

-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舉辦之第三屆「公司治理評鑑」，公司得分82.44分，排序於上櫃組前6%-20%，表現優於所屬之產業。
- 信用評等:2016年長期評等BBB+，短期評等F2(資料來源:惠譽信評機構)。
- 風險管理評鑑:2016年風險管理評鑑等級為等級2(資料來源: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櫃檯買賣中心)
- 權證發行人評等:2016年最新權證發行人評等為D級(資料來源:證券交易所)

經營管理

訂定「投資決策與業務訊息利益衝突防範辦法」、「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健全公司治理制度。

2016年每股盈餘為0.08元，較2015年增900%，稅後淨利為21,445千元，資產報酬率(ROA)為0.48%，股東權益率(ROE)為0.59%。

社會參與

- 捐助更新台大醫院急診部病床，落實公司經營目標之一「關愛社會、重視奉獻」。
- 本公司董事長以公司名義捐助台大醫院急診部精密醫療儀器EEG腦波監視模組、靜脈定位儀、自動電腦驗光機等精密機器
- 持續舉辦大四生職場體驗計劃，落實延攬精英、重視培育的經營目標。
- 大展證券20週年慶，發起員工捐贈拍賣，所得全數捐贈台北聽障奧運。

環境保護

訂定「環境保護暨節能減碳管理辦法」，強化落實節能減碳。

工程材料採用環保綠建材並符合主管機關標準，燈管全面改成省電式的T5燈管或LED燈；空調設備選用高EER值VRV變頻冷氣系統及環保冷媒等，落實愛護地球行動。

經營績效

項 目	2016 年(單位-千元)	2015 年(單位-千元)
營業收入	122,117	114,349
營業成本及費用	128,576	156,234
員工薪資福利	60,811	65,145
支付股東的股利	19,936	0
支付政府稅金	25,199	37,634
社會投資/捐贈費用	0	0
保留盈餘	26,616	4,739

壹、關於大展證券

一、 公司簡介及公司沿革 公司簡介

大展證券成立於 77 年，為台灣第一批開放設立之證券商，大展證券集團於民國77年6月由朱茂隆先生創辦，實收資本額為2億元，因經營卓越，獲利年年屢創新高，81年辦理盈餘轉增資，資本額累計為6億元。同年12月份成立自營部，自此名列券商之林。

大展證券成82年為因應環境的快速變化及強化體質，辦理現金增資2千萬元及盈餘轉增資3千萬元，資本額累計為6.5億元，同年11月份開辦融資融券業務。86年9月成立承銷部並積極推動上櫃業務，在公司全體同仁的努力之下，於92年1月23日正式上櫃交易，股票代號6020。同年增加股票選擇權交易經紀業務、利率期貨契約經紀業務，使投資大眾有更多元化的理財工具，並於9月份完成盈餘轉增資8300萬元，資本額達21.29億元。93年3月11日起大展證(6020)得為融資融券交易，94年9月完成盈餘轉增資11000萬元，資本額達23.25億元；103年9月盈餘轉增資197,69.6元，目前總資本額為25.235億元。

大展證券集團於27年內，資本額由2億元擴增至25.235億元，顯見股本結構紮實與經營績效卓越。大展證券旗下子公司有大展證券投資顧問(股)公司、大展一號創業投資(股)公司、大展創業投資管理顧問(股)公司；大展證券92年公司股票掛牌上櫃，公司業務範疇完整，包含證券經紀、期貨、承銷、自營、債券、衍生性商品、電子商務、投顧及創業投資等業務。

大展證券基本資料

公司名稱	大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	6020
主要業務	經紀業務、自營業務、承銷業務
成立日期	1988/8/4
上市日期	2003/1/23
實收資本額新台幣25.235 億元	
員工人數	78 人 (2015年平均人數)
董事長	李玉萍
公司總部	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一段17 號17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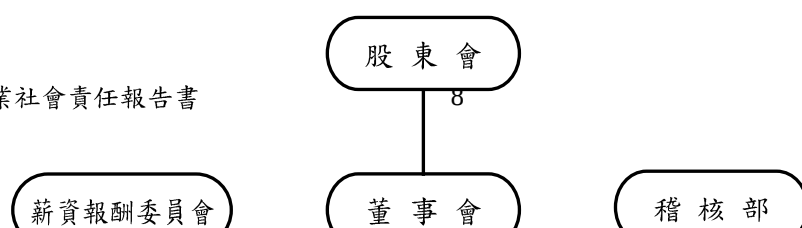
公司沿革：

- 1 民國七十七年六月十七日由證券界人士朱茂隆先生創辦，向主管機關登記設立，同年八月四日正式成立。
- 2 民國七十七年八月十一日正式對外營業，在集中交易市場受託買賣有價證券。同時加入台北市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 3 民國七十八年十一月向證管會申請籌設經營櫃檯買賣經紀業務。七十九年一月完成櫃檯買賣經紀業務營業登記；同年四月加入公會櫃檯買賣組織；五月櫃檯買賣經紀業務開始營業。
- 4 民國七十九年投資大展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並於一月四日正式成立。
- 5 民國八十一年一月二十九日總經理朱茂隆當選台北市券商公會常務理事。
- 6 民國八十一年二月十三日購置承德大樓做為總公司之營業及辦公處所。
- 7 民國八十一年十二月二日成立自營部。
- 8 民國八十二年四月二十日證管會核准籌設城中分公司。
- 9 民國八十二年十一月二十二日開始辦理自辦融資融券業務。
- 10 民國八十三年三月三日成立城中分公司並正式開業。
- 11 民國八十三年八月九日總公司喬遷至承德路並舉行慶祝酒會。
- 12 民國八十六年六月四日證管會核准籌設台中分公司，同年九月十二日正式開業。
- 13 民國八十六年九月二十八日設立承銷部。
- 14 民國八十六年十二月八日武昌分公司開業。
- 15 民國八十七年八月二十五日證期會核准兼營國內股價指數期貨業務，同年十月一日正式對外經營期貨經營業務。
- 16 民國八十七年十一月四日申報核備開辦網路下單業務，並設電子交易部專責此項業務。
- 17 民國八十七年十二月二十一日獲證期會核准，增資3.13億元，資本額達十六億元。
- 18 民國八十八年三月一日，正式對外開辦網路下單業務。
- 19 民國八十八年八月十日、八月十九日及十月十五日分別成立永和分公司、敦南分公司及東門分公司並正式開業。
- 20 民國八十八年九月經証期會核准辦理盈餘轉增資，使實收資本額達到十七億六千萬。
- 21 民國八十九年八月辦理盈餘轉增資2.86億，資本額達20.46億元。
- 22 民國八十九年十一月擴大債券業務，提高債券業務對公司獲利貢獻度。
- 23 民國九十年九月後調整營業據點如下：承德總公司、武昌、東門、永和及台中等五家分公司。
- 24 民國九十一年五月七日獲中華信用評等股份有限公司評鑑展望為穩定。
- 25 民國九十二年一月二十三日獲證期會核准正式上櫃交易。
- 26 民國九十二年一月二十四日聘任丁桐源先生擔任董事兼總經理。
- 27 民國九十二年七月十六日設立期貨自營部。
- 28 民國九十二年九月完成盈餘轉增資8300萬元，資本額達21.29億元。
- 29 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八日台中分公司遷移新址台中市中港路二段二號地下一樓。
- 30 民國九十三年三月十一日起大展證券（6020）得為融資融券交易
- 31 民國九十三年六月十四日獲英商惠譽國際信用評等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評鑑展望為穩定。

32	民國九十三年九月完成盈餘轉增資8519萬元，資本額達22.15億元。
33	民國九十三年九月成立新金融商品部，並於十二月二十二日取得台灣證券交易所核准本公司發行「認購(售)權證」之核准函。
34	民國九十三年十月十二日聘任賴欽夫先生擔任總經理。
35	民國九十三年十月後調整營業據點如下：承德總公司、武昌、東門及台中等四家分公司。
36	民國九十四年六月獲英商惠譽國際信用評等(股)公司台灣分公司評鑑展望為穩定。
37	民國九十四年八月自營部新增自行買賣外國有價證券業務。
38	八月轉投資大展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二仟四佰萬元。
39	民國九十四年九月完成盈餘轉增資11000萬元，資本額達23.25億元。
40	民國九十五年五月十五日獲英商惠譽國際信用評等(股)公司台灣分公司評鑑展望為穩定，國內長期評等調升為BBB+(twn)，國內短期評等調升為F2 (twn)。
41	民國九十五年公布本公司九十四年度公司資訊揭露評鑑獲證基金會評等為A級。
42	民國九十六年七月份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本公司從事「營業處所經營衍生性金融商品」業務。
43	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讓與台中分公司全部營業權及固定資產予大眾綜合證券(股)公司。
44	民國九十七年四月十一日為東門分公司最後營業日，後續客戶交易及帳戶等相關事宜，併入本公司武昌分公司繼續辦理。
45	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五日本公司新增「受託買賣外國有價證券」業務。
46	民國九十九年八月一日聘任程廣運先生擔任總經理。
47	民國一〇〇年五月與大陸中銀國際證券有限責任公司簽署業務交流合作備忘錄。
48	民國一〇〇年主辦玉山金控現金增資案。
49	民國一〇〇年擔任證券商公會監事。
50	民國一〇一年持續舉辦第四屆大四生職場體驗計劃，落實延攬精英、重視培育的經營目標。首次與華泰銀行全省分行進行異業合作業務活動，無形中增加公司27個虛擬通路分點，藉以促進公司經紀業務活動。中銀國際證券許剛董事長率團參訪及參與【策略交流研討會】
51	民國一〇二年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公布本公司101年度公司資訊揭露評鑑評等為A級。
52	民國一〇二年六月捐贈台大醫院急診室15張油壓推床。
53	民國一〇二年八月四日為公司成立二十五週年慶，舉行盛大慶生活動。
54	民國一〇二年十月十五日大展證券轉投資大展創業投資管理顧問(股)公司登記成立。
55	民國一〇二年十一月一日聘任陳政元先生擔任總經理。
56	民國一〇三年 轉投資大展一號創業投資(股)公司，於103年03月14日登記成立。
57	民國一〇三年五月二十六日獲英商惠譽國際信用評等(股)公司台灣分公司評鑑展望為穩定，國內長期評為BBB+(twn)，國內短期評等為F2 (twn)。
58	民國一〇三年六月第十一屆上市櫃公司資訊揭露評鑑本公司評鑑結果列為A級。
59	民國一〇三年七月董事長異動案--由原李董事玉萍擔任本公司董事長。 本公司董事簡鴻文當選券商公會理事長。
60	民國一〇三年九月盈餘轉增資197,696,020元，目前總資本額為2,523,531,540元。
61	民國一〇四年二月武昌分公司原業務及人員併入總公司。

- 62 民國一〇四年二月開始投資外國公司發行的寶島債。
- 63 民國一〇四年三月現股當沖交易全面上線。
- 64 民國一〇四年五月聘任程廣運擔任總經理。
- 65 民國一〇四年六月通過證券業務借貸款項。
- 66 民國一〇四年十月聘任張國忠擔任總經理。
- 67 民國一〇五年七月朱茂隆董事 當選中華民國期貨商業同業公會第5屆理事。

大展證券組織圖



二、業務內容及特色

部門別	主要職掌
稽核部	綜理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擬定稽核計劃與相關作業準則修訂及執行、查核公司之財務與業務作業、對各部門之工作缺失提出改進建議、承辦董事長交付之專案稽核、針對主管機關查核所提出缺失或建議進行追蹤及回覆、配合主管機關不定期調閱資料。
法令遵循部	確認各項作業及管理規章均配合相關法規適時更新，使各項營運活動符合法令規定、訂定法令遵循之評估內容與程序，並督導各單位定期自行評估執行情形、對各單位人員施以適當合宜之法規訓練。有關合約、法務相關事務諮詢及處理事宜、
風險管理部	擬定風險管理政策與管理辦法並定期檢視及修訂、監視已持有部位狀況、負責日常風險衡量、監控與評估作業。
總管理部	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相關事宜、董事長、總經理交辦事項、公司有關之財產、設備及消耗品之管理、維護與盤點事宜、公司安全管理及環境衛生、設備採購及管理、公司公文收發及保管、人事資料建檔、業務人員執照之申請及變更及註銷作業、公司教育訓練規劃與執行。
營業部	擬定公司經紀業務營業方針、推展業務計劃及執行、接受客戶委託買賣有價證券之開戶、徵信、諮詢事宜、接受客戶委託買賣有價證券、買賣交易資料查詢、成交回報服務等業務、代理客戶辦理股票集中保管相關事宜、有價證券融資融券業務、辦理複委託業務。
電子交易部	接受客戶網路下單買賣有價證券之委託及諮詢等業務、電子交易業務推展計畫與執行、網頁資訊之調整、設置客服專線以利服務客戶諮詢及系統問題排除、電子交易系統建置及調整。
研究部	每日晨訊製作、各產業研究分析、拜訪上市(櫃)公司、研究報告撰寫等業務、提供投資建議予自營及經紀部門。
證券自營部	負責公司自行買賣有價證券之事宜、投資組合及部位之研擬。主管機關核准之海外有價證券買賣業務、海外金融商品投資組合及部位之研擬。
新金融商品部	權證/選擇權(Warrant / Option)等新種業務及相關商品之規劃與操作、新金融商品之避險、套利等交易策略與資產管理模式之研發。
承銷部	推展承銷業務計劃及執行、接受客戶委託辦理有關上市及上櫃輔導事宜、興櫃股票推薦及自營業務、創投業務之推展。
債券部	負責承作買賣公司債、公債及其他經主管機關核准買賣之債券等相關業務、可轉債選擇權、債券交易之研究與帳務處理。
期貨自營部	負責公司自行買賣期貨與選擇權交易策略之研擬。
期貨部	接受客戶委託期貨交易之開戶、徵信、風險預告及諮詢事宜、接受客戶委託期貨交易、買賣交易資料查詢、成交回報服務、催繳保證金及結算交割等業務。
財務部	會計帳務及稅務處理、編製公司費用、辦理公司一切收支事宜、各項財務報表之編製、財務業務報告及財務分析、全公司財務管理及盤點、薪資發放、資金運用及調度、自辦融資融券業務、年度預算編列。
資訊部	電腦軟硬體之維護及操作、公司內部有關電腦化作業之規劃及聯繫事宜等、協助資訊設備之採購及驗收、年度資訊計畫之規劃與執行。
結算部	合併帳務作業及信用交易相關業務處理。

三、經營績效

目前市場競爭激烈，然本公司藉由高品質、高效率之服務獲得客戶認同，在經紀業務市佔率在業界維持一定之水準，並且在電子下單部分持續提高其比重，預期未來三年市場電子交易業務佔總業績比率，將以逐年提升為目標，而承銷及自營業務，亦有長足之進步。展望未來，在景氣循環復甦之際，本公司將可進一步拓展市場佔有率。

業務別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經紀市佔率 / 排名	0.07% / 60	0.09% / 62	0.12% / 56
經紀單點市佔率	0.07%	0.09%	0.08%
電子交易市佔率 / 排名	0.10% / 40	0.12% / 37	0.13% / 37
期貨業務市佔率 / 排名	0.0385% / 17	0.0455% / 15	0.0338% / 17
選擇權期貨業務市佔率 / 排名	0.0343% / 14	0.0440% / 12	0.0240% / 15
融資市佔率	0.14%	0.13%	0.15%
融券市佔率	0.01%	0.04%	0.04%
承銷件數	5	12	5
承銷金額	397,540仟元	93,947仟元	162,597仟元
債券市佔率 / 排名	0.9016%/33	0.5716%/37	0.42%/41
認購權證檔數	38	88	31

財務績效

大展證券2016年每股盈餘為0.08元，較2015年增900%，稅後淨利為21,445千元，資產報酬率(ROA)為0.48%，股東權益率(ROE)為0.59%。

◆2014年~2016年大展證券財務績效

項 目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淨收益(千元)	121,915	114,274	290,410
資產總額(千元)	4,378,635	4,484,556	4,738,447
股東權益(千元)	3,668,933	3,647,056	3,748,562
稅後純益(千元)	21,445	-1,498	140,068
稅後每股盈餘(元)	0.08	-0.01	0.56
每股帳面價值(元)	14.54	14.45	14.89
股東權益報酬率(%)	0.48%	-0.04%	3.80%
資產報酬率(%)	0.59%	-0.03%	3.01%
股數(百萬股)	252	252	252
員工福利費用(千元)	53,211	57,912	83,002

◆業務別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2016年度		2015	
	營業收入	比重(%)	營業收入	比重(%)
經紀	41,713	34.19%	56,937	49.84%
自營	79,393	65.08%	51,000	44.64%
承銷	(6,739)	(5.52)%	2,745	2.4%
期貨	4,893	4.01%	7,553	6.61%
期貨自營	2,727	2.24%	(3,984)	(3.49)%
合計	121,987	100.00%	114,251	100.00%

資料來源：2016、2015年年度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告

◆ 股利配發情形

年 度	2014年	2015年	2014年
每股現金股利	0.079元	-	0.4219元
每股股票股利	-	-	-
合 計	0.079元	-	0.4219元

說明：2015年虧損不配發股利

四、前十大股東持股

105年12月31日

序號	股東名稱	持股比例
1	力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6.26%
2	昇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0.89%
3	巨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7.78%
4	朱茂隆	14.01%
5	朱昀庭	8.61%
6	林景堂	1.94%
7	呂春子	1.42%
8	朱建宇	1.04%
9	李玉萍	0.51%
10	朱茂雄	0.42%

五、市場環境與因應

總體經濟

雖然今年(2016)上半年全球經濟表現仍舊蹣跚，國際貨幣基金組織(IMF)將今年的全球經濟成長由年初預測的3.4%下修至3.2%。但在全球央行持續推動貨幣寬鬆政策、國際熱錢湧入對沖基金短線炒作以及台幣狂升之激勵下，再加上政府為健全資本市場並活絡證券交易，紛實施發行面與交易面的開放措施，加速法令鬆綁且擴大證券商之業務範圍，並陸續開放新金融商品及新金融業務予券商承作一〇五全年台灣股市仍上漲915.5點，漲幅約為10.97%。

預期中國經濟成長逐漸放緩，人民幣貶值恐帶動貨幣戰爭；再加上油價持續下探影響全球經濟復甦，勢必牽動新一年的世界經濟跟全球證券市場，而台股震盪恐較2016年加劇。綜上，2017年是一個風險與機會並存的一年，經濟局勢與投資意願雖未能撥雲見日，但仍可審慎期待。

2016年在美國升息速度放緩、歐洲及日本持續擴大寬鬆政策的環境之下，資金有重新回流亞洲及新興市場的現象，受惠於資金潮的大量湧入，台灣投資動能可望有所提升。惟預期台灣經濟不易有大幅成長，主要因為全球貿易成長趨緩，使得台灣出口成長受限，另外中國經濟成長持續下調，新興市場經濟成長放緩，全球僅已開發國家相對穩健，整體而言台灣成長狀況僅較2015年持平。

2016年證券業在面臨金融科技(Fintech)趨勢衝擊之環境下，各家券商的經營策略已逐漸改變，由過去逐步整併他家實體營業據點之方式，轉而投注資源於發展金融科技軟硬體之服務內容與提升平台效率，並配合主管機關法令鬆綁進行各項線上業務之布局，提高電子下單比重已成為各大證券商業務拓展之重點項目。國際發展部份，亦積極規劃前進大陸地區及進行亞洲區域佈局。

產業現況

證券商併入大型金控趨勢漸增、電子式交易型態日益普及，而證券商紛紛以業務多元化為經營發展策略之方向。主管機關對於證券商的業務範圍採開放參予嚴格控管的方向發展，這對於證券商邁向成為投資銀行之路是一利基，因此，主管機關為因應證券業所面臨日益競爭的環境，未來將朝向擴大證券商之經營業務範圍、強化內部組織功能及風險管理等方向；經由自由經濟的開放競爭將使國內金融機構更能與國際金融接軌，並以健全發展整體證券市場，提升國際競爭力為未來發展方向。

競爭利基：

- (1) 公司發展定位明確，能於市場中找尋公司之定位及成長之利基。
- (2) 營運穩健，財務結構健全，成長性大。
- (3) 高部位自有資本，可充分供應相關業務拓展和營運週轉。
- (4) 專業經理人經營，無財團包袱，彈性足、發展潛力大。
- (5) 研究團隊實力堅強、交易員操作靈活、各投資部門溝通管道良好，且經常進行投資意見交換、自有資金比重高，成本控制良好。
- (6) 嚴謹風險控管，有效降低營運風險。

未來發展遠景之有利及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未來發展：

(1) 有利因素：

A. 股市提振方案的實施

政府為健全資本市場並活絡證券交易，紛實施發行面與交易面的開放措施，近幾年來加速法令鬆綁且擴大證券商之業務範圍，並陸續開放新金融商品及新金融業務予券商承作，例如不限用途款項借貸、電子線上開戶等，均對證券商所營業務有所助益。

B. 政府積極推動資本市場之發展

為擴大資本市場規模，並健全資本市場之發展，政府相關單位已建構利於中小企業及新創科技事業籌資的環境，其中多層次的資本市場架構協助中小企業進入資本市場籌資；新創科技事業鼓勵生物科技及文化創意等新興產業藉由資本市場發展壯大。在此發展趨勢下，本公司所屬的證券服務業將因此受惠。

C. 低利率環境有效引導投資大眾資金進入證券市場，經紀業務量可望大幅成長，有利提高券商之經營績效。

D. 網路軟硬體日益普及，電子商務盛行，有利於證券經紀業務多元化發展，增加電子下單交易之活絡，除可提供客戶更快速的資訊服務，更可增加券商經營通路的選擇。

E. 公司適切的營運規模與方式

本公司以自營業務為核心，以精實適中之規模維持營運彈性，經營決策效率高，各部門及業務功能密切合作，聚焦耕耘中型及中小企業客戶，以顧客服務為導向，締造優異的經營效率與實績。

(2) 不利因素：

A. 金融市場起伏波動金融市場匯率、利率、股價與其他資產價格之波動，直接影響證券商之經營績效，市況波動亦影響經紀業務之收入。

B. 大型證券商整合資源之優勢，整體環境不利中小型券商競爭。

面對金控公司金控公司透過旗下子公司與其證券體系之交叉銷售與加值服務來展業務，亦使證券產業競爭情勢更形嚴峻。

C. 證券價格競爭及服務競爭並起，券商經紀業務利潤空間壓縮。

D. 公司通路點較少，對於推廣產品相較於大型券商或金控來得不易。公司發展新金業務起步較晚，知名度不若大型券商，業務拓展較不易。

E. 外資法令鬆綁，國外大型券商相繼來台設立分支機構，業務競爭更加激烈。

因應對策

A. 本公司已針對各項業務建立內部控制制度及風險管理細則，並維持高標準之資本適足率，除了控制整體營運風險，亦維持投資與發展新業務之彈性，持續加強經紀、自營、債券、期貨等各項業務均衡發展，滿足自然人及法人客戶所有投資理財及財富規劃之需求並擴展業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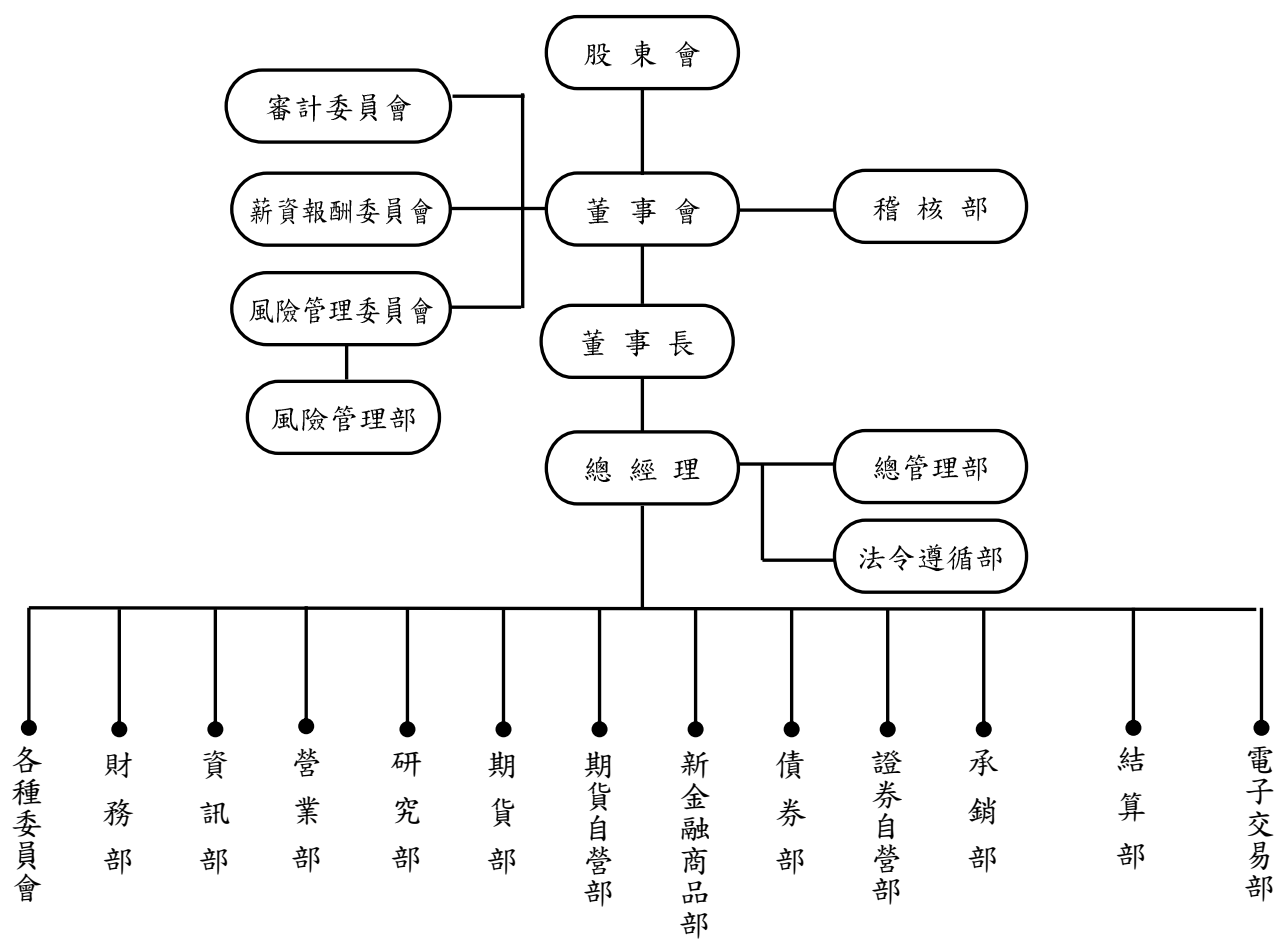
B. 積極規劃電子下單行銷體系，以建立電子下單品牌地位，並提高電子下單之比重及市占率，於實體通路飽和之際，另闢經紀業務之成長。

C. 積極開發新金融商品，進一步擴大業務範圍及強化獲利能力。

D. 以兼具專業化、效率化、電子化的管理系統，加強營業員之業務服務及專業能力，建立公司品牌形象，提昇客戶對公司之忠誠度。

貳、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架構



二、董事會

本公司董事會設有董事七人、獨立董事三人，董事會之職權如下：

- (一) 核定本公司重要章則、內部控制制度與重要契約。
- (二) 核定本公司經營方針、營業計劃書及年度預算。
- (三) 擬議公司決算報告、盈餘分派案或虧損彌補議案。
- (四) 核定本公司之投資事項。
- (五) 核定本公司重要財產及不動產之購置及處分。
- (六) 核定分支機構之設置、裁撤或讓與。
- (七) 任免及監督經理人。
- (八) 擬定本公司資本之增減。
- (九) 核定其他重要事項。
- (十) 其他依據法令規章及股東會所賦與之職權。

配合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及第一百八十三條之規定，本公司上述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三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獨立董事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任限制、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辦理。

本公司全體董事所持有股份總額不得低於「公開發行公司董事監察人股權成數及查核實施規則」中之持股總數規定。

董事組織董事會，依法行使董事職權，並依公司法之規定由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選一人為董事長，董事長對外代表本公司，依照法令章程及股東會、董事會之決議執行本公司一切事務。

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均由股東會就法人股東或有行為能力之人中選任之，採用單記名累積選舉法，獨立董事與非獨立董事應一併進行選舉分別計算當選名額，且獨立董事當選人至少一人應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其選任程序依相關法令暨「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辦理，任期均為三年，連選均得連任。

本公司董事之選任，應考量董事會之整體配置。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董事會整體應具備營運判斷能力、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經營管理能力、危機處理能力、證券及衍生性金融商品專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能力及決策能力等。本公司每年並依「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規定，安排董事及監察人參加進修課程。

本公司獨立董事選舉依公司法之規定採候選人提名制度。股東應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本公司董事會或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之股東，得依據公司法規定，提供獨立董事候選人推薦名單。

本公司 2016 年度共計召開六次董事會，董事均積極參與董事會之運作。為落實誠

信經營之理念，董事會恪遵「董事會議事規範」及相關法令規定，董事對於會議事項，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應於當次董事會說明其自身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

三、董事會成員

本公司於 2013 年股東會全面改選董事及監察人，任期自 2013 年 6 月 19 日起至 2016 年 6 月 18 日止，目前成員中男性 6 人、女性 1 人。董事主要學經歷如下：

職 稱 姓 名	學 歷	經 歷
董事長 李 玉 萍	真理大學	曾任：大展證券監察人 現任：大展證券董事長
董事 朱 茂 隆	聖約翰科技大學	曾任：台北市證券商業同業公會常務理事 現任：大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董事 黃 永 川	世新大學公共關係系	曾任：富倉公司經理、大展證券(股)公司監察人
董事 高 舜 章	USC University	曾任：台積電 技術經理、訊真科技資深經理 現任：喬鼎資訊資深經理
獨立董事 林 志 隆	文化大學會計系	曾任：第一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經理 現任：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台北所所長
獨立董事 吳 嘉 勳	政治大學財政研究所 碩士	曾任：日電貿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現任：台火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薪酬委員 德記洋行股份有限公司薪酬委員 輔仁大學金融與國際企業學系副教授
獨立董事 丁 俊 文	輔仁大學法律系畢業、國立政治大學法律研究所肄業	現任：丁俊文律師事務所所長

四、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於 2014 年 3 月 26 日成立，由董事會委任 3 人組成，目前成員皆為位獨立董事(林志隆、吳嘉勳、丁俊文)，並由全體成員推舉林志隆獨立董事擔任召集人及會議主席。委員會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1. 依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2. 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3. 依證交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4. 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5. 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6. 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7. 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8. 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9. 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10. 年度財務報告及半年度財務報告。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至少每季召開一次會議，2016 年度共計開會6 次。

五、薪資報酬委員會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於 2011 年 8 月30 日成立，由董事會委任 3 人組成，目前成員皆為位獨立董事(林志隆、吳嘉勳、丁俊文)，並由全體成員推舉林志隆獨立董事擔任召集人及會議主席。委員會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 (一) 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二) 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至少每年召開二次會議。2016 年度共計開會 3 次，已進行討論之議案如下：

- (一) 推選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召集人及會議主席。
- (二) 董事長、董事之薪酬及車馬費案。
- (三) 經理人之薪酬案案。

六、風險管理委員會

本公司風險管理組織，包含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風險管理部、業務部門及其他相關部門（法令遵循部、稽核部），負責監督、規劃與執行。業務部門應就各業務所涉及系統及事件風險、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作業風險、模型風險、法令風險作有效控管，風險監控單位應就營運活動持續監控及即時回應，稽核部應進行確實查核，俾風險回應。風險管理部負責公司風險之衡量及監控執行事務，隸屬於董事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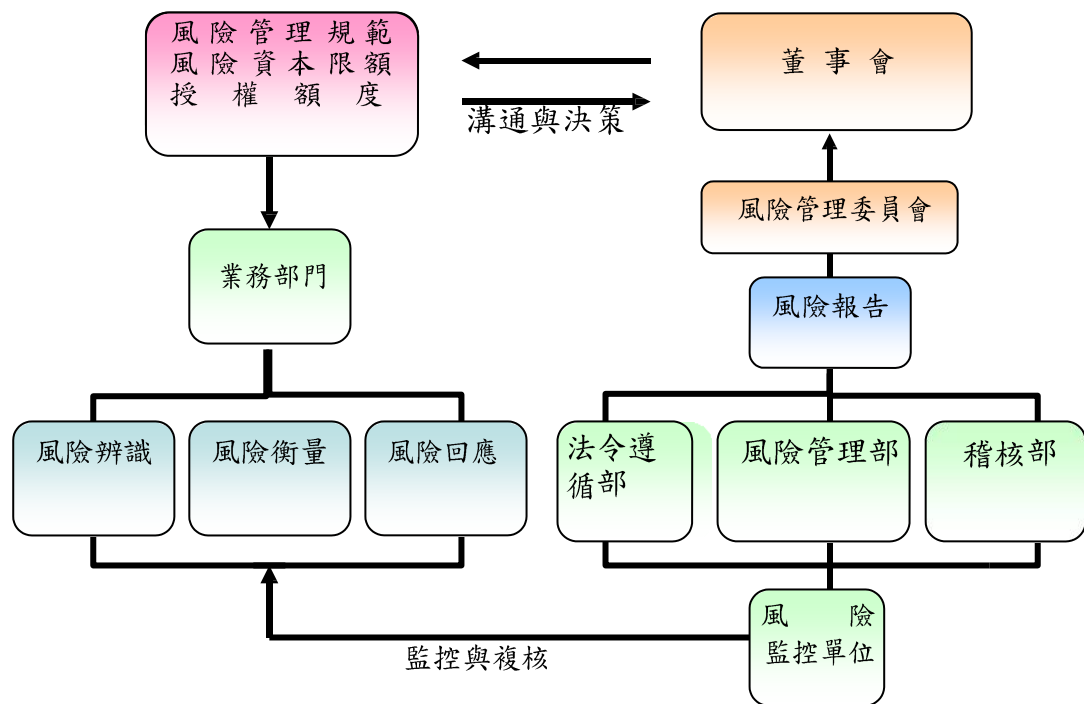
本公司風險管理委員會隸屬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主任委員由獨立董事擔任，其委員成員為獨立董事，總經理、風險管理部主管，負責掌管及審議本公司風險管理執行狀況與風險承擔情形，董事會並得隨時重新指派委員會委員。

風險管理委員會每季至少召開一次會議，暨提出必要之改善建議，風險管理委員會並於每季董事會報告風險管理執行情形。風險管理委員會主要之職責如下：

- (一) 審視各類風險管理規則。
- (二) 審視年度風險胃納或限額。

- (三) 審視年報風險管理資訊揭露。
- (四) 審視重大風險損失事件檢討與因應措施。
- (五) 審視主管機關、董事會及各項風險政策中另有規範或要求需呈報董事會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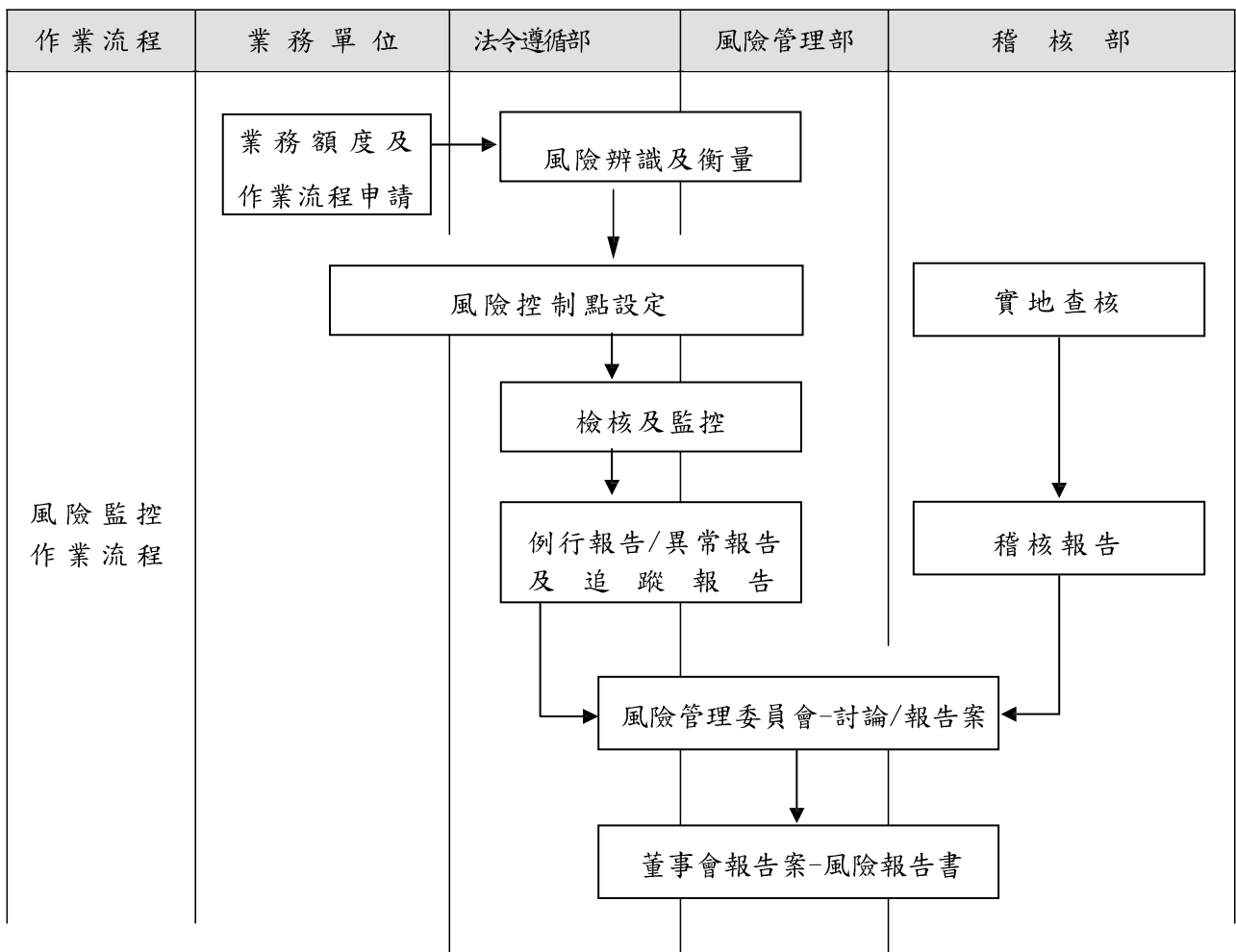
風險管理架構



風險管理策略

- (一) 本公司依各項章則訂定量化與質化風險管理指標。量化風險管理指標範圍涵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作業風險等，質化風險管理指標則包含各類風險管理機制之強化措施，並定期控管指標執行情形。
- (二) 風險管理的主要目的於平衡風險與報酬之間的關係，並遵循主管機關相關規範，評估公司經營風險，於年度終了前由董事會核予授權並由風管人員監控各項業務之風險限額，使公司在可承受的風險下，最大化股東權益。
- (三) 業務部門應就各業務所涉及系統及事件風險、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作業風險、模型風險、法令風險作有效控管，風險監控單位應就營運活動持續監控及即時回應，稽核部應進行確實查核，俾風險回應。

風險管理流程



七、員工行為倫理守則：

- 1、除法令規定禁止之行為外，本公司訂有「人事管理章則」、「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以為員工行為遵循準則，其主要內容如下：
 - (1) 員工應恪遵主管機關法令、公司規章及通告，竭誠盡職，並須團結一致。
 - (2) 員工應服從上級人員之指示，不得推諉違抗，對於交辦事項應依照期限完成。
 - (3) 員工在辦公室內，應遵守秩序，不得妨礙他人工作，或其它不良行為。
 - (4) 對於來往本公司之客戶及來賓，應待以熱誠及親切之服務態度。
 - (5) 員工對於本公司機密，必須保守，不得洩密。
 - (6) 員工不得以公司名義或職務之名義為他人作債務上之契約或保證。
 - (7) 員工不得任意翻閱不屬於自己業務之文件，函電及帳簿表冊。
 - (8) 不得因職務上之方便做違背職務上之行為，接受招待、受饋贈回扣或其他不法利益。

2、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以為員工行為遵循準則，其主要內容如下：

- (1) 禁止提供或收受不正當利益、不誠信行為之內部及外部舉發處理程序。
- (2) 禁止收受不正當利益。
- (3) 政治獻金、捐贈之處理程序。
- (4) 利益迴避、商業機密之管理、保密協議，並禁止內線交易。
- (5) 往來對象之誠信評估、避免與不誠信對象往來，及對往來對象之誠信政策說明。
- (6) 將誠信經營納入績效考核與人力資源政策中。

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

1、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 (1) 本公司自開業以來，一貫秉持「誠信、專業、穩健、效率」的經營理念，提供客戶信賴的服務。並建立良好之公司治理與風險控管機制，以創造永續發展之經營環境。
- (2) 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員工或具有實質控制能力者（以下簡稱實質控制者），於從事商業行為之過程中，不得直接或間接提供、承諾、要求或收受任何不正當利益，或做出其他違反誠信、不法或違背受託義務等不誠信行為，以求獲得或維持利益並在內部各項會議及新進人員訓練中，經常宣導誠信之重要性。
- (3) 本公司人事管理規則，訂有員工服務之行為規範，違者公司視情節輕重予以懲處。

2、落實誠信經營

- (1) 本公司應以公平與透明之方式進行商業活動。本公司於商業往來之前，應考量其客戶或其他商業往來交易對象之合法性及是否有不誠信行為紀錄，宜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本公司與他人簽訂契約，其內容宜包含遵守誠信經營政策及交易，相對人如涉及不誠信行為，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 (2)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不得藉其在公司擔任之職位，使其自身、配偶、父母、子女或任何他人獲得不正當利益；本公司設有董事長信箱，鼓勵員工踴躍提出相關建言。
- (3) 本公司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不得有外帳或保留秘密帳戶，並應隨時檢討，俾確保該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持續有效。內部稽核人員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
- (4) 本公司於每月月會中不定期宣導誠信之理念；員工參與外部教育訓練課程亦包含誠信經營之相關課程。

3、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 (1) 本公司設有董事長信箱，鼓勵員工踴躍提出相關建言，並對於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應確實保密。
- (2) 本公司網站\公司治理專區\股東專區；設有與審計委員聯絡電話，以建立員工、股東及利害關係人與審計委員之溝通管道。
- (3) 員工如有違反誠信經營規定者，依人事管理規則議處。
- (4) 本公司已設立檢舉制度，並公佈於網站\公司治理專區\利害關係人專區，幫助利害關係人與公司溝通管道順暢。

八、參與組織/協會

大展證券參與證券商公會、期貨商公會等證券金融相關組織，並與同業維持良好的互動，公司各部室主管也積極參與各公會委員會運作並提供建言，為促進產業發展貢獻心力。

九、資訊透明化

大展證券致力於資訊揭露透明化，包括資訊揭露的速度、資訊內容揭露的品質及可信度等等。

- (一) 揭露財務資訊之情形：於公司網站「公司治理專區」揭露財務報告、營業利益、營業收入等財務相關資訊，並定期更新供利害關係人查閱。
- (二) 揭露業務資訊之情形：於公司網站提供公司所營各項業務介紹與關係企業網站連結，並設有活動公告、活動看板、市場公告等即時業務訊息提供給客戶。
- (三) 公司治理資訊揭露：公司網站揭露公司治理相關資訊，包含董事會議事錄、股東會相關書件、重要規定及章程、內部稽核組織架構及其他重要資訊，並適時更新。
- (四) 發言人制度：公司已設置健全的發言人制度，於公司網站公司治理專區建置「聯絡窗口」，揭示發言人、代理發言人之聯絡資訊，以提供投資大眾便利的溝通管道。

十、缺失與改善情形

2016 年度大展證券及內部人員受主管機關裁罰情形及違反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本公司2016年並未有受主管機關重大裁罰或影響公司營運處分之情形(環保、人權、貪汙、反壟斷…等議題)

參、客戶服務

主要服務項目及地區：

本公司目前經紀業務營業據點數，即總公司一家，營業據點在北部地區，目前經營業務包括證券經紀、網路下單、自營、債券、信用交易、認購權證及子公司投資顧問等業務，服務對象為國內法人及一般投資戶等，未來將視景氣狀況及市場需求設立營業據點，有助於經紀業務經濟規模之提升，及改善經紀業務據點分布區域的平衡。

另大展投顧為大展證券集團之一員，具有多位產業及個股研究分析經驗豐富之研究員，除了有計畫傳承培訓儲備研究員外，亦不斷提升整體團隊的專業力，透過出差拜訪公司，參觀產業重要展覽，掌握第一手的營業資訊與產業動態，以提供客戶最新的投資資訊。

公司網頁提供公司所營各項業務介紹，並設有活動公告、活動看板、行情報價等即時業務訊息。另外，提供客服單位之免付費專線02-25566117、客服信箱service@mail.tachan.com.tw，積極回應消費者之需求，讓客戶隨時隨地均可獲得相關業務資訊及服務，提高對客戶服務的品質。

本公司每年5月起針對客戶群進行問券及電話調查訪問，了解客戶對本公司之態度及相關需求，作為改善產品與服務之依據

市場佔有率分析：

目前市場競爭激烈，然本公司藉由高品質、高效率之服務獲得客戶認同，在經紀業務市佔率在業界維持一定之水準，並且在電子下單部分持續提高其比重，預期未來三年市場電子交易業務佔總業績比率，將以逐年提升為目標，而債券及自營業務，亦有長足之進步。展望未來，在景氣循環復甦之際，且在各項規劃建置逐步完成，未來將以各項業務全力衝刺獲利成長為目標，公司全體同仁將延續開展各項業務規劃及執行，並期以達成公司營運成長，並以下列為規劃方向：

- (1) 落實整合性行銷架構，建立客戶往來一站購足之服務功能。
- (2) 以自營業務為軸心，帶動法人經紀等各項業績。
- (3) 加強總體經濟及產業研究素質，提升自營及債券操作績效。
- (4) 持續提升資訊軟硬體設備，提供客戶服務品質與業務效率。
- (5) 擴大投資顧問服務，提供代操等多元理財服務及商品管道。
- (6) 連結創投管顧專業評價發掘產業潛力，增進創業投資價值。

本公司各項業務均依主管機關法令及產業之相關規範，提供客戶適當之產品及服務，並依循主管機關法規進行行銷與廣告。公司執行業務，均以客戶為尊，重視客戶服務，每年定期執行客戶滿意度調查，業務執行時，尊重客戶應有權益，並妥善處理交易糾紛，落實保障消費者權益。對於訴怨及紛爭，公司已訂定消費爭議申訴處理辦法，內容包括客戶申訴範圍及爭議處理機制。而針對客戶資料保密措施，本公司訂有「個人資料保管程序」及「客戶資料調閱制度」，除確保經紀業務處個人資料之蒐集、處理及利用程序均符合規範外，針對客戶資料採行保密措施，公司亦依據相關法令訂有內部之控管機制，以落實執行客戶資料保密原則。

肆、與利害關係人議合

一、利害關係人關注議題及溝通方式與管道

公司對外網站(<http://www.tachan.com.tw/7/index.html>)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公司治理專區)，定期公開本公司相關財務、業務等訊息。

利害關係人可自專區利用公司信箱或免付費專線或發言人等管道表達意見。

公司各項業務皆設有對應窗口，利害關係人可直接聯繫窗口人員。

另已建立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指派總經理為本公司發言人，負責對外資訊之揭露或說明。並透過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公司財務業務資訊予投資大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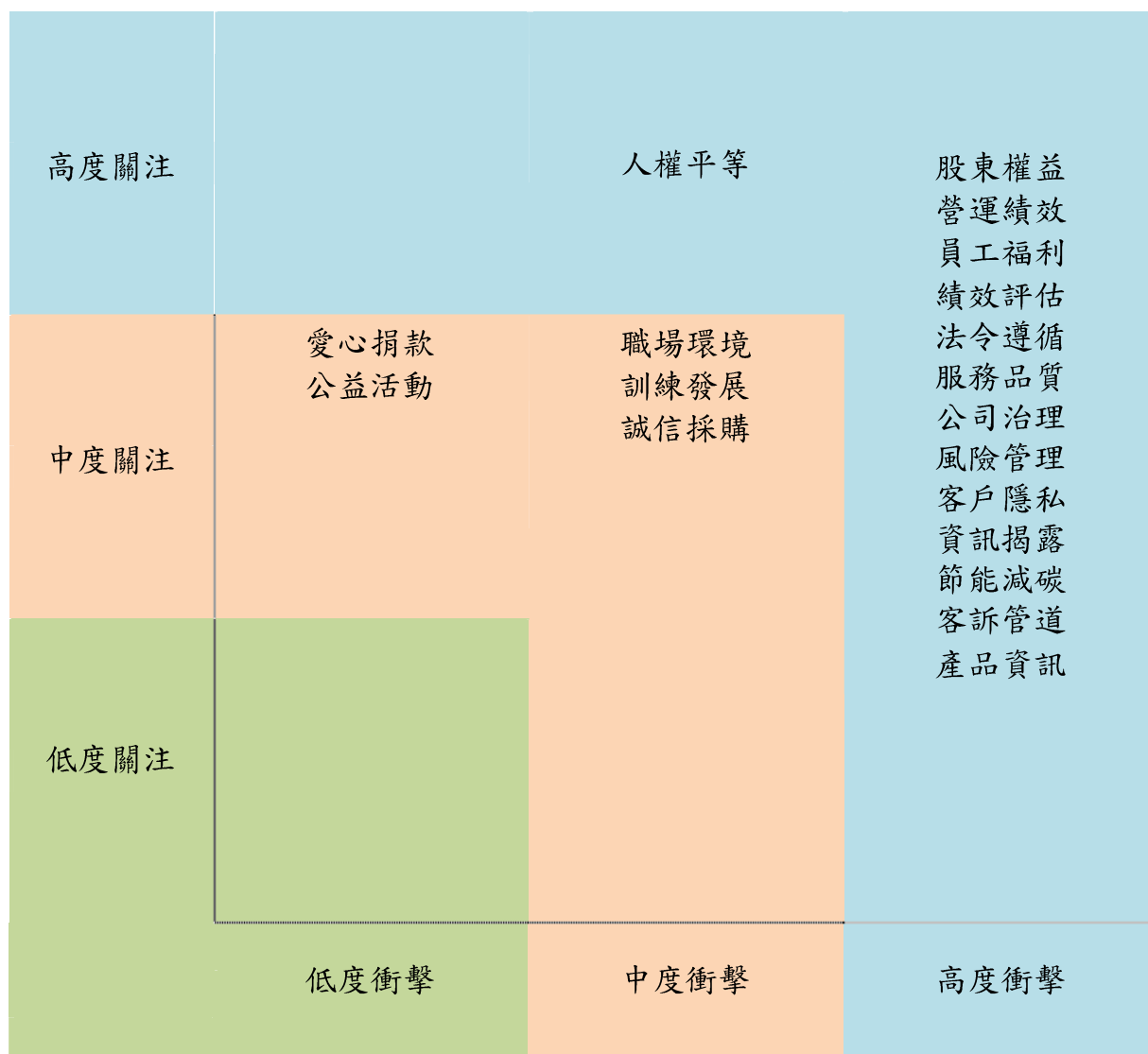
利害關係人所提意見，本公司採即時妥善處理並回覆，必要時召開專案會議召集相關人員研擬因應措施。同時也鼓勵各利害關係人，隨時反映對公司業務及財務狀況等意見，善盡企業社會責任。

經公司評估，公司各利害關係人主要如下：

利害關係人	主要責任	溝通方式與管道	關鍵議題
投資人	資訊揭露透明化 提升股東權益	1. 公司對外網站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公司治理專區)，定期公開本公司相關財務、業務等訊息。 2. 另已建立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指派總經理為本公司發言人，負責對外資訊之揭露或說明。並透過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公司財務業務資訊予投資大眾。	股東權益 公司治理 營運績效 風險管理 資訊揭露
客戶	提供合法產品 提升服務品質 提高客戶滿意度	1. 客戶可透過公司0800 免費客服專線、E-mail、信件等方式與公司聯繫並反映任何問題。 2. 公司已建立消費爭議處理程序，可立即處理客戶反映之問題。 3. 定期發送問券，了解客戶需求及滿意度，以改善公司之服務品質。	服務品質 客戶隱私 客訴管道 產品資訊
員工	員工健康促進 優質工作環境 良好升遷管道	1. 設有員工信箱處理員工反映之問題。 2. 藉由部門會議、公司月會等場合，讓員工可以清楚了解公司發展方向並提出對公司經營決策之建議。 3. 注重兩性平權及升遷發展之公平性。 4. 舉辦親子園遊會，凝聚員工向心力。	員工福利 訓練發展 績效評估 職場環境 人權平等

政府機構	遵循法令 納稅 提供產業建言 配合法令宣導	1. 配合主管機關監理及查核，提供公司營運資料。 2. 定期參與主管機關舉辦之會議，適時提供建言及產業發展方向。	法令遵循
供應商	公平採購	1. 舉行議價會議，分層核決。	誠信採購
社區及團體	參與公益活動 慈善關懷	1. 執行節能用電、用水及用紙。 2. 積極參與公司所在地大樓委員會，提出建言，參與活動，提升社區價值。	節能減碳 愛心捐款 公益活動

二、利害關係人關注議題之重大性分析矩陣圖



伍、員工關懷

本公司均依政府及主管機關法令規定申報建築物及消防設備之公共安全設備檢查。本公司營業處所並依法制定工作場所消防計劃，維護工作場所消防設備安全，且會同各大樓管委會或營業處所舉辦消防演練，以保護員工及客戶的生命財產安全。本公司之工作場所，皆投保公共意外責任；並投保雇主意外責任險、職業災害保險以維護員工權益。

為善盡雇主責任防止職業災害，保障員工安全與健康，本公司一向落實勞工安全衛生法暨相關法令，本公司營業處所具積極應變措施，以防職業災害或其他意外情事之發生。

本公司設有內部網站，對員工進行各項政策宣導，並接受員工之意見反映；接獲意見後將立即由經營階層處理，期望員工能在一個安全穩定的工作環境貢獻所長。

一、員工分析

最近年度從業員工資料：

年 度		2016年	2015年
員 工 人 數		59	78
平 均 年 歲		45.77	43.3
平均服務年資		10.58	9.5
學歷分佈比率	博 士	0%	0%
	碩 士	16.95%	17.6%
	大 專	62.71%	64.7%
	高 中	20.34%	16.1%
	高中以下	0%	1.4%

2015年非主管人數為75人、2016年非主管人數為57人。

年 度	2016 年		2015 年	
職 別	管理職	一般員工	管理職	一般員工
男 性	1	25	2	31
女 性	1	32	1	44
合 計	2	57	3	75

二、福利措施

大展證券除依法提供基本保障外，並訂定職工福利委員會福利規章，保障勞方代表比例，於85年度成立聯合職工福利委員會，負責各項職工福利事項之規劃與執行，以充分照顧同仁，保障其生活條件。另設有員工意見信箱，協助同仁解決工作困難，維護同仁權益。

福利制度

- (一) 公司依法提供：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及退休金提列。
- (二) 公司：定期或不定期舉辦職工康樂活動以調節員工身心。
- (三) 職工福利委員會：
 - 1. 到職之日起，一律申報參加勞工保險及全民健康保險，享受醫療、生育、傷害、老年等給付。
 - 2. 享受退休金給付。
 - 3. 提供優於法令標準之伙食費用。
 - 4. 公司每兩年各製發夏冬兩用制服。
 - 5. 逢年節核發年節獎金。
 - 6. 每年舉辦一次自強活動或旅遊。
 - 7. 定期舉辦慶生聯誼會。
 - 8. 年終由福利委員會辦理晚會並舉行摸彩活動。
 - 9. 洽上市公司提供產品以優惠價格配售同仁。
 - 10. 視業務發展及盈餘狀況舉辦其他福利事項。

薪資、福利與勞退金	2016年	2015年	差異%
非主管職年度員工福利費用 (千元)	49,000	49,172	-0.35%
平均非主管職年度員工福利費用 (千元)	700	647	8.19%

註：2016 年非主管人數為 70 人、2015 年非主管人數為 76 人。

退休制度

為照顧員工退休生活，並促進與員工關係和諧，設置有退休金監督委員會並依法每月進行退休金提撥，退休金委員會之設置及提撥情形如下：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員工退休辦法」。

1、勞退新制：每個月提列薪資的6%為員工退休金準備，繳存於勞保局員工個人退休專戶保管運用。

2、勞退舊制：每個月提列薪資的2%為員工退休金準備，繳存於中央信託局

專戶保管運用。

三、進修與訓練

- 1、公司教育訓練依需要可分成職前、在職及代理人教育訓練（分成內訓及外訓），而對於表現優秀員工另給予儲備主管之相關課程，各部門主管定時加強專業及管理之相關知識課程，以因應環境變化所需。
- 2、105年度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員工進修及訓練情形彙總表：

課程名稱	人數	時數	每人支出
證券進階經紀在職訓練班	12	15	1800
證券商業務人員職前訓練班	3	12	2000
期貨在職訓練進階(三)	2	9	1000
期貨在職訓練進階(二)	3	15	1500
期貨在職訓練進階(四)	1	9	1000
期貨在職訓練資深班	9	6	1000
期貨在職訓練進階(五)	2	9	1000
急救人員安全衛生訓練	1	3	380
執業前內部稽核講習課程(高級業務員)	2	12	2400
融資融券與證券借貸業務訓練班	1	24	3000
金融數位化的挑戰與機會	1	3	600
企業舞弊風險管理-異常舞弊行為之偵測與預防	1	3	600
巴賽爾III與國際金融監管	1	3	600
信用衍生性商品交易策略與風險控管實務	1	3	600

3、105年度本公司及經理人參與公司治理有關之進修與訓練情形彙總表：

職 稱	性 別	姓 名	課 程 名 稱	受 訓 時 數
董事長	女	李玉萍	金流業務之風險與稽核	3
董事長	女	李玉萍	金融數位化的挑戰與機會	3
董事	男	朱茂隆	金融數位化的挑戰與機會	3
董事	男	朱茂隆	營業秘密法法律責任探討與案例解析	3
董事	男	吳嘉勳	外匯交易實務與外匯衍生性商品風險	3
董事	男	吳嘉勳	巴賽爾III與國際金融監管	3
董事	男	林志隆	如何快速瞭解掌握IFRS財務報表	3
董事	男	林志隆	營業秘密法法律責任探討與案例解析	3
董事	男	黃永川	信用衍生性商品交易策略與風險控管實務	3
董事	男	黃永川	第二屆公司治理評鑑頒獎典禮暨專題講座	3
董事	男	丁俊文	105年度公司治理論壇系列－內線交易與企業社會責任	3
董事	男	丁俊文	第二屆公司治理評鑑頒獎典禮暨專題講座	3
董事	男	高舜章	兩岸投資法律風險案例分析	3
董事	男	高舜章	企業面臨匯率波動下之因應與對策	3
董事	男	高舜章	稅改趨勢探討－談股利所得與境外公司	3
董事	男	高舜章	企業編製財務報告與相關法律責任解析	3
總經理	男	張國忠	中階主管研習班北部	15
總經理	男	張國忠	高階主管在職訓練研習班	15
經理	女	沈淑惠	證券職前訓練	12
經理	女	沈淑惠	期貨職前訓練	9
經理	男	謝明憲	中階主管研習班北部2期	15
經理	男	曾煥祥	中階主管在職訓練班	15
經理	男	曾煥祥	企業面臨匯率波動下之因應與對策	3
經理	男	曾煥祥	如何快速瞭解掌握IFRS財務報表	3
經理	男	曾煥祥	稅改趨勢探討－談股利所得與境外公司	3
經理	男	曾煥祥	企業編製財務報告與相關法律責任解析	3
襄理	女	陳靜儀	中階主管研習班	15

四、勞資協議與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 (一) 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工作規則，明確規定勞資雙方之權利義務。並定期召開勞資會議，達成勞資雙方良好溝通的目的。
- (二) 公司依「勞動基準法」及「性別工作平等法」，薪資、福利皆符合法令規定，並參酌同業，符合業界一般水準。績效考核於每月，按公司考核辦法之標準考評，不會因性別、種族、宗教信仰等不同而有差異。另訂定生理假、產假、流產假、陪產假及有關女性生理特質及母性保護之規定，並有育嬰留停、哺乳期間及家庭照顧休假等親職假之規定。同時設置完善的哺集乳室，提供育嬰期的女性同仁使用。對於不適任的員工，依法令之規定，給予足額之資遣費及預告期。公司離職率低於同業平均水準。
- (三) 公司訂有員工申訴辦法、性騷擾防治措施及懲戒辦法，並設有員工信箱及專人專線受理申訴，以維護員工基本權益。
- (四) 公司鼓勵員工直接與管理階層進行溝通，藉由部門會議、聚餐、公司月會及定期勞資會議等場合，讓員工可以提出對公司經營決策之建議。若發生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之情形，亦會以適切方式通知員工，員工亦可利用員工信箱表達意見或維護、爭取自身權益。
- (五) 公司建立董事長信箱、每月月會等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網站公佈欄、各部門內部會議等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之情形。

五、公司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保護

本公司均依政府及主管機關法令規定申報建築物及消防設備之公共安全設備檢查。本公司各營業處所並依法制定工作場所消防計劃，維護工作場所消防設備安全，且會同各大樓管委會或營業處所舉辦消防演練，以保護員工及客戶的生命財產安全。本公司之工作場所，皆投保公共意外責任；並投保雇主意外責任險、職業災害保險以維護員工權益。

為善盡雇主責任防止職業災害，保障員工安全與健康，本公司一向落實勞工安全衛生法暨相關法令，本公司營業處所及各分公司具積極應變措施，以防職業災害或其他意外情事之發生。

本公司設有內部網站，對員工進行各項政策宣導，並接受員工之意見反映；接獲意見後將立即由經營階層處理，期望員工能在一個安全穩定的工作環境貢獻所長。

環境安全

公司設有勞工安全衛生組負責執行各項工作環境改善與安全維護之宣導與訓練工作；公司皆有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並定期舉辦勞工安全教育訓練、

消防演習及健康講座，依勞工安全教育訓練規則，實施訓練，努力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的工作環境。

另定期邀請急救專業講師講授CPR、AED、創傷包紮等相關急救觀念；定期公司消毒、清理冰箱過期食品、維護餐飲設備清潔等，提供良好衛生辦公環境。

公司依照『職業安全衛生法』規定，要求派員受訓取得「乙種安全衛生業務主管」、「急救人員」、「防火管理人」等證照，

消防安全

公司設置自衛消防小組，提供各種安全護具，加強員工逃生能力，以因應緊急事故狀況之發生。依據內政部消防署防火管理人專業機構設立及管理須知規定，每二年至少接受講習複訓一次。並定期舉辦消防演習。

陸、社會參與

一、公益捐款及社會關懷

大展證券長期秉持「取之於社會，用之於社會」的精神，將企業獲利投入社會回饋工作，因應社會不同需求，擴大公司社會參與的基礎。

(一)25週年慶捐助台大醫院急診部病床15床。

(二)持續舉辦大四生職場體驗計劃，落實延攬精英、重視培育的經營目標。

(三)2015年捐助台大醫院急診部精密醫療儀器EEG腦波監視模組、靜脈定位儀、自動電腦驗光機等精密機器。

公司成立20週年，週年慶系列活動「很公益」、「很感恩」，大展證券秉持著取之於社會、用之於社會的理念，落實公司的經營目標之一「關愛社會、重視奉獻」，進行多項公益活動；除了捐贈醫療補助費給臺大醫院和舉辦「線上愛心園遊會」捐助臺北聽障奧運外，大展證券有感於諸多名人由於「肝癌」辭世的憾事，又週遭的朋友、員工因為工作壓力大或缺乏正確的保肝知識，常到了肝硬化或肝癌末期才求醫；所以，特別發起「大展證券為您守護健康、成就財富」的公益活動，與財團法人肝病防治學術基金會、台大醫院聯合舉辦「免費肝炎及肝癌大檢驗」的活動，讓民眾利用篩檢機會，及早建立正確的保肝知識。

柒、環境保護

本公司金融證券產業，相較於所有產業比較，屬於低碳產業。愛護地球、永享資源是大展證券全體同仁的社會責任。為了確實執行節能減碳，大展證券訂定「企業環境暨節能減碳管理辦法」，明訂權責單位並訂定目標，要求同仁遵循。

為有效改善公司能源使用，大展證券將逐步改善公司用電、用水等各項設施；並加強節能減碳教育宣導，達成節能減碳共識，由全體同仁共同落實推動公司永續經營；且藉由公司率先推動節能減碳，示範引導全體同仁及眷屬，落實全民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及其他廢棄物之行動。

一、綠色採購

大展證券為響應環保署節能減碳政策，於辦公營業場所重新裝潢時，工程材料採用環保綠建材並符合主管機關標準，燈管全面改成省電式的 T5 燈管或 LED燈；空調設備更新時，選用高 EER值VRV變頻冷氣系統及環保冷媒等。

為落實綠色採購，依需求以就近供應商為主，採購時並與供應商簽署「供應商社會責任聲明書」，要求承諾遵守勞動及環保法規，促使供應商落實環境保護，共同與客戶攜手保護地球。

為使同仁於日常生活中落實環保節能概念，大展證券，特製作『環保購物袋』並發放給客戶，期使減少塑膠袋使用，為愛護地球盡棉薄心力。

二、辦公場所

大展證券在用水、用電及用紙等各方面採取不同措施，以期能更進一步節約，真正達到減量。對於垃圾及廢棄物，也進行分類，以利回收再利用，降低環境污染的可能。主要的節約措施如下：

項目	節約措施
用電	1. 張貼海報及標語，在公司公佈欄、電源開關旁、電腦及螢幕等處，提醒員工隨手關電源節約用電量。 2. 調整空調溫度設定，辦公室空調一律調整至 26°C。
用紙	1. 要求同仁回收紙張再利用。 2. 廢棄紙張分類回收處理。 3. 鼓勵顧客多使用電子下單服務並申請電子對帳單，除節省紙張外，亦節省人力、物力以提升行政效率。 4. 透過媒體儲存及申報主管機關，減少大量用紙。
用水	1. 調整進水螺絲以減低水龍頭出水量、並提醒員工減約用水。 2. 使用後的水，排放至大樓衛生下水道，降低環境污染。 3. 本公司用水皆來自自來水公司。
項目	節約措施
資源回收	1. 設置資源回收桶、廚餘桶，除要求全體同仁配合執行外，更要求清潔人員務必進一步做好垃圾分類。 2. 報廢之電腦設備、碳粉匣等亦透過專業回收廠商處理，絕不隨意丟棄，造成二次公害。

三、永續環境發展

全球暖化問題日益嚴重，在不影響企業營運下，大展證券全力配合與支持政府環保政策，盡心盡力執行節能減碳措施，並有了成效。而台北市政府稽查人員到大展證券，對公司辦公室環境冷度進行現場檢測，檢測結果符合室內溫度不得低於 26°之規定，確實執行節能減碳。

為貫徹『愛護地球』『永享資源』之節能減碳政策，大展證券將持續要求全體同仁從個人日常生活習慣做起，如隨手關電源、水龍頭、回收紙張再利用等；而既定措施如採用環保綠建材、假日加班未超過 10 人禁止開空調、公共空間無人使用時隨時關燈等相關方案亦將不斷遵行，期盼藉由一連串環境保護措施的努力下，在不影響業務正常運作為原則，儘量減少公司不必要的支出，除了能創造公司更大的利潤外，也能為地球環保盡一份心力。

用電量統計表

年度	2016年	2015 年
度數	297, 280	378, 041
與去年同期相比	-21%	-21%

用油量統計表

年度	2016年	2015年
公升數	3, 791	5, 165
與去年同期相比	-24. 4%	+30%

此外，參考溫室氣體盤查議定書計算工具，CO₂排放量統計表如下：

CO₂排放量統計表

年度	2016年	2015 年
公噸	157	165
與去年同期相比	-5%	-20%

報告範疇與依據指南

本公司秉持誠信、專業、穩健、效率之經營理念，積極尋求股東、員工、客戶、社會責任間之平衡與滿足。並致力於股東的權利及公平待遇、利益關係人在公司治理中扮演的角色、提升董事會的職能，藉由公司資訊度的透明化，持續創造價值。

本報告書首次發行日期為2015/10/30，本次內容主要為大展證券 2016 年度在經濟、社會及公益回饋等各方面的表現。內容架構依據全球永續性報告組織(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 GRI) G4 版所列之指導方針及架構撰寫綱領撰寫，對公司治理、客戶服務、與利害關係人溝通、員工關懷、社會參與等構面進行說明。

本報告書中相關統計數字，係由大展證券自行統計及調查，財務數字係根據會計師財務簽證公開之合併財務資訊，以新臺幣為計算單位。報告書相關內容置於本公司網站可供閱讀或自行下載。

意見回饋

◆如有任何有關本報告書之意見或建議，聯絡資訊：

公 司：大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電 話：(02)2555-1234

總公司：台北市承德路一段17號17樓

網 址：www.tachan.com.tw

客服信箱：service@mail.tachan.com.tw

全球永續性報告指標 GRI G4 對照表

GRI 4 指標揭露情形	章節/說明	頁碼
一般標準揭露		
策略與分析		
G4-1 組織的最高決策者的聲明(如 CEO、董事長或等同的高階位者), 內容包含判斷與組織相關的永續性議題, 及針對這些對組織具相關性的面向提出永續性策略	董事長的話	3
G4-2 關鍵衝擊、風險及機會	關於大展證券	14-15
組織概述		
G4-3 組織名稱	關於大展證券	5
G4-4 主要品牌、產品和服務	關於大展證券	5
G4-5 企業總部所在位置	關於大展證券	5
G4-6 公司營運所在國家數及國家名(包括主要營運的所在國或與永續經營有關的所在國須包含在內)	關於大展證券	5
G4-7 所有權性質與法律形式	本公司為上櫃公司	-
G4-8 提供服務的市場(包括地理細分, 所服務的行業、客戶/受惠者的類型)	關於大展證券	5
G4-9 報告組織之規模(包括 1. 員工總人數、2. 營運據點 總數、3. 淨銷售額(私人公司)或淨收入(公營組織)、 4. 按債務和權益區分的資本總額(私部門組織適用)、5. 提供產品或服務之數量)	關於大展證券	5~13
G4-10 a. 依聘僱合約與性別分類的員工總數 b. 依聘僱合約與性別分類的正式員工總數 c. 依正式員工與非正式員工及性別分類的總勞動力 d. 依據區域及性別分類的總勞動力 e. 組織的主要職位是否大部分由法律上認定為自聘的人	員工關懷	29

GRI 4 指標揭露情形	章節/說明	頁碼
員擔任，或由非員工及非正式員工的個人(包括承包商的正式員工及非正式員工擔任)		
G4-11 受集體協商協定保障之總員工數比例	員工關懷	29~30
G4-12 描述組織的供應鏈	—	—
G4-13 報告期間有關組織規模、架構、所有權或供應鏈之任何重大改變，包括：1. 所在地或營運上的改變，包括廠房、設備的啟用、關閉和擴充 2. 股本結構的改變與其他資本的構成、保有及營運上的改變(私部門組織適用) 3. 供應商所在地、供應鏈結構或與供應商之關係(包括選用和終止)的改變	無重大改變	—
G4-14 說明組織是否具有因應之預警方針或原則	公司治理	14~15
G4-15 列出經公司簽署認可，而由外部所制定的經濟、環境與社會憲章、原則或其他倡議	無	—
G4-16 列出公司參與的公協會(如產業公協會)，和國家或國際性倡議組織的會員資格，參與的方式包含： - 在治理機構內佔有席位 - 參與專案或委員會 - 除定期繳納會費外並提供大額資助 - 會員資格具有策略性意義	公司治理	25
鑑別重大考量面與邊界		
G4-17 a. 列出組織合併財務報表或同等文件中所包含的所有實體 b. 說明是否有組織合併財務報表或等同文件中的實體未包含在此報告書中	關於大展證券報告範疇與依據指南	5 38
G4-18 a. 界定報告內容和考量面邊界的流程	與利害關係人議合	27~28

GRI 4 指標揭露情形	章節/說明	頁碼
b. 組織如何依循「界定報告內容的原則」		
G4-19 列出所有在界定報告內容中所鑑別出的重大考量面	與利害關係人議合	27~28
G4-20 針對每個重大考量面，說明組織內部在考量面上的邊界，如下： · 說明考量面在組織內部是否重大 · 如該考量面並非對組織內所有實體具有重大性（如 G4-17 所述），選擇以下之一方式報告， – 對 G4-17 中所包含的，該考量面不具重大性的實體或實體群 – 對 G4-17 中所包含的，該考量面具有重大的實體或實體群 · 說明組織內關於該考量面邊界之特殊限制	與利害關係人議合	27~28
G4-21 針對每個重大考量面，說明組織外部在考量面上的邊界，如下： · 說明該考量面在組織外是否重大 · 如該考量面在組織外係屬重大，鑑別出該考量面對那些實體、實體群組或元素重大，並描述這些實體的地理位置 · 說明組織外部關於該考量面邊界之特殊限制	—	—
G4-22 說明對先前報告書中所提供之任何資訊進行重編的影響及原因	報告範疇與依據指南	38
G4-23 說明與先前報告期間相比，在範疇和考量面邊界上的顯著改變	無顯著差別	—
利害關係人議合		
G4-24 列出組織進行議合之利害關係人群體	與利害關係人議合	27~28
G4-25 就所議合的利害關係人，說明鑑別與選擇的方法	與利害關係人議合	27~28
G4-26 說明與利害關係人議合的方式，包含依不同利害關係群體及形式的議合頻率)，並說明任何的議合程序是否特別為編製此報告而進行	與利害關係人議合	27~28

GRI 4 指標揭露情形	章節/說明	頁碼
G4-27 說明經由利害關係人議合所提出之關鍵議題和關注事項，以及組織如何回應這些關鍵議題和關注事項，包括透過報告。說明提出每一關鍵議題和關注事項的利害關係人群體	與利害關係人議合	27~28
報告書基本資料		
G4-28 所提供資訊的報告期間（即會計年度或日曆年度	報告範疇與依據指南	38
G4-29 上一次報告的日期（如果有）	報告範疇與依據指南	38
G4-30 報告週期（如每年一次、兩年一次）	報告範疇與依據指南	38
G4-31 提供可回答報告或內容相關問題的聯絡人	報告範疇與依據指南	38
G4-32 a. 說明組織選擇的「依循」選項 b. 說明針對所選擇項的 GRI 內容索引 c. 如報告書經過外部保證/確信，請引述外部保證/確信報告。GRI 建議進行外部保證/確信，但並非為「依循」本指南編製的必要條件	報告範疇與依據指南	37
G4-33 a. 說明組織為報告尋求外部保證/確信的政策和現行作法 b. 如果未來永續報告書附帶保證/確信報告，則需說明已提供的任何外部保證/確信的根據及範圍 c. 說明組織/確信雙方之間的關係 d. 說明最高治理機構與管理階層是否參與尋求永續報告書外部認證的程序	報告範疇與依據指南	38
G4-34 說明組織的治理架構，包括最高治理機構的委員會。鑑別那些委員會分別負責經濟、環境及社會衝擊的決策	公司治理	16~25
G4-35 說明最高治理機構針對經濟、環境及社會議題，授權委任給高階管理階層與其他員工的流程	公司治理	16~25
G4-36 說明組織是否任命經營管理階層負責經濟、環境	公司治理	16~25

GRI 4 指標揭露情形	章節/說明	頁碼
和社會議題，並是否直接向最高治理機構報告		
G4-37 說明利害關係人和最高治理機構在經濟、環境和社會議題諮詢的流程。如果最高治理機構委派代理人進行諮詢，描述代理人為何及任何反饋給最高治理機構	與利害關係人議合	27~28
G4-38 按以下分類，說明最高治理機構及其委員會的組成： · 執行董事或非執行董事 · 獨立董事 · 治理機構的任期 · 治理機構各成員的其他重要職位及承諾，及其承諾的性質 · 性別 · 弱勢社會群體的成員 · 經濟、環境、社會衝擊相關之能力 · 利害關係人代表	公司治理	16~25
G4-39 說明最高治理機構的主席是否亦為公司經營團隊成員（如果是，說明其在組織管理階層的功能及如此安排的原因）	公司治理	17~20
G4-40 說明最高治理機構及其委員會之提名與遴選流程，以及最高治理機構成員提名和遴選的準則，包括： · 是否以及如何考量多元性 · 是否以及如何考量獨立性 · 是否以及如何考量經濟、環境與社會議題相關的專業知識和經驗 · 是否以及如何考量利害關係人（包含股東）的參與	公司治理	16~20
G4-41 說明最高治理機構如何確保避免及管理利益衝突之流程。說明是否有向利害關係人揭露利益衝突，至少應包括： · 於其他董事會任職 · 與供應商或其他利害關係人的交叉持股狀況 · 具控制力股股東的存在 · 關係人揭露	關於大展證券 公司治理	13 17~25
G4-42 說明最高治理機構與高階管理階層，在發展、核准與更新該組織之宗旨、價值或願景、策略、政策，以及	公司治理	17~21

GRI 4 指標揭露情形	章節/說明	頁碼
與經濟、環境和社會衝擊相關之目標的角色		
G4-43 說明為發展與提升最高治理機構在經濟、環境和社會議題之的整體知識所採取的措施	公司治理 員工關懷	25 35-37
G4-44 a. 說明最高治理機構在經濟、環境和社會議題表現的評估 流程。說明此評量流程是否獨立進行且頻率為何。說明 此流程是否為自我評估。 b. 說明因應最高治理機構於經濟、環境和社會議題之評量 而採取之措施，至少應包括成員和組織行為的改變。	公司治理	16~25
G4-45 a. 說明最高治理機構鑑別和管理經濟、環境與社會產生之 衝擊、風險和機會所扮演的角色。包括最高治理機構在 實施盡職調查上的角色。 b. 說明與利害關係人之諮詢是否用於支持最高治理機構 在經濟、環境和社會的衝擊、風險和機會之辨識和管理	公司治理	16~25
G4-46 說明最高治理機構在檢視組織針對經濟、環境和社會議題風險管理流程之有效性上的角色	公司治理	16~25
G4-47 說明最高治理機構檢視經濟、環境和社會的衝擊、風險及機會之頻率	公司治理	17~18
G4-48 說明最高層級委員會或職位，其職責為正式檢視及核准組織永續性報告書，並確保已涵蓋所有重大考量面。	公司治理	17~18
G4-49 說明與最高治理機構重要關鍵議題的流程	與利害關係人議合	27~28
G4-50 說明與最高治理機構之重要關鍵議題的性質和總數，以及後續所採取的處理和解決機制。	與利害關係人議合	27~28

GRI 4 指標揭露情形	章節/說明	頁碼
G4-51 a. 按照以下類型，說明最高治理機構及高階管理階層的薪 酬政策： · 固定薪酬和變動薪酬：以績效為基礎的薪酬、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獎金、遞延或既得股份 · 簽約獎金或招聘獎勵金 · 離職金 · 索回機制 · 退休福利，內容包括針對最高治理機構、高階管理階層及所有其他員工在提撥率和福利計畫間的差異。 b. 說明有關最高治理機構和高階管理階層在經濟、環境和 社會目標的績效標準如何與薪酬政策連結。	公司治理	20
G4-52 說明薪酬決定的流程。說明是否有薪酬顧問參與薪酬的制定，以及他們是否獨立於管理階層。說明薪酬顧問與組織之間是否存在其他任何關係。	公司治理	20
G4-53 如適用時，說明如何尋求利害關係人意見並將其意見與薪酬結合，包含對薪酬政策和提案之投票結果。	—	—
G4-54 說明在主要營運據點的每個國家中，組織中薪酬最高個人年度總收入與組織在該國其他員工(不包括讓薪 酬最高個人)年度總收入之中位數的比率。	—	—
G4-55 說明在主要營運據點的每個國家中，組織中薪酬最高個人年度總收入增加之百分比與組織在該國其他員工(不包括讓薪酬最高個人)平均年度總收入增加百分比之中位數比率。	—	—
倫理與誠信		
G4-56 描述組織之價值、原則、標準和行為規範，如行為準則與倫理守則	公司治理	23-24
G4-57 說明對倫理道德與合法行為徵詢意見及組織誠信相關之內外部機制，如服務專線或諮詢專線。	公司治理 與利害關係人議合	23~24 27~28
G4-58 說明對於舉報有違倫理或不合法行為及組織誠信	公司治理	23~24

GRI 4 指標揭露情形	章節/說明	頁碼
相關問題的內部、外部機制，如透過直屬管理向上報告、舉報機制或是專線。	與利害關係人議合	27~28
管理方針揭露		
DMA-EC 「經濟績效」管理方針揭露	董事長的話	3
DMA-EC 「間接經濟衝擊」管理方針揭露	董事長的話	3
DMA-SO 「反賄賂」管理方針揭露	公司治理	23~24
DMA-SO 「遵守法規」管理方針揭露	公司治理	23~24
DMA-PR 「顧客隱私權」管理方針揭露	公司治理	23~24
DMA-PR 「產品與服務標示」管理方針揭露	客戶服務	26
特定標準揭露		
經濟績效指標		
G4-EC1 組織所產生和分配的直接經濟價值（包括銷售額、營運成本、員工薪資與福利、股利和稅捐支出及保留盈餘等）	2015CSR 績效	4
G4-EC2 氣候變遷對組織活動所產生的對財務影響及其他風險與機會	無重大影響	—
G4-EC3 組織確定福利計畫義務的範圍	本項不適用	—
G4-EC4 自政府取得之財務補助	本項不適用	—
G4-EC5 在重要營運據點，不同性別的基層人員標準薪資與當地最低薪資的比例	本項不適用	—
G4-EC6 在重要營運據點僱用當地居民為高階管理階層的比例	本項不適用	—
G4-EC7 基礎設施的投資與支援服務的發展及衝擊	本項不適用	—
G4-EC8 顯著的間接經濟衝擊，包括衝擊的程度	本項不適用	—
G4-EC9 於重要營運據點，採購支出來自當地供應商之比	本項不適用	—

GRI 4 指標揭露情形	章節/說明	頁碼
例		
環境績效指標		
G4-EN1 使用的原料之重量或體積	本項不適用	—
G4-EN2 使用再生原物料的百分比	本項不適用	—
G4-EN3 組織內部的能源消耗量	本項不適用	—
G4-EN4 組織外部的能源消耗量	本項不適用	—
G4-EN5 能源密集度	本項不適用	—
G4-EN6 減少能源的消耗	本項不適用	—
G4-EN7 降低產品和服務的能源需求	本項不適用	—
G4-EN8 依來源劃分的總取水量	本項不適用	—
G4-EN9 因取水而受顯著影響的水源	本項不適用	—
G4-EN10 水資源回收及再利用的百分比及總量	本項不適用	—
G4-EN11 組織所擁有、租賃、管理的營運據點或其鄰近地區位於環境保護區或其他高生物多樣性價值的地區。	本項不適用	—
G4-EN12 描述組織的活動、產品及服務在生物多樣性方面，對保護區或其他高生物多樣性價值的地區之顯著衝擊	本項不適用	—
G4-EN13 受保護或復育的棲息地	本項不適用	—
G4-EN14 依瀕臨絕種風險的程度，說明受組織營運影響的棲息地中，已被列入 IUCN(保護區管理類別系統)紅色名錄及國家保護名錄的物種總數	本項不適用	—
G4-EN15 直接溫室氣體排放	本項不適用	—

GRI 4 指標揭露情形	章節/說明	頁碼
G4-EN16 能源間接溫室氣體排放量	本項不適用	—
G4-EN17 其他間接溫室氣體排放量	本項不適用	—
G4-EN18 溫室氣體排放強度	本項不適用	—
G4-EN19 減少溫室氣體的排放量	本項不適用	—
G4-EN20 臭氧層破壞物質(ODS)的排放	本項不適用	—
G4-EN21 氮氧化物、硫氧化物和其它顯著氣體的排放	本項不適用	—
G4-EN22 依水質及排放目的所劃分的總排水量	本項不適用	—
G4-EN23 按類別及處置方法劃分的廢棄物總重量	本項不適用	—
G4-EN24 嚴重洩漏的總次數與總量	本項不適用	—
G4-EN25 說明組織運輸、運入、輸出被「巴賽爾協定」附錄 I、II、III、VIII 視為有害廢棄物質之重量，以及運往 國外的百分比。	本項不適用	—
G4-EN25 視為具危險性的運輸、運入、輸出或處理的廢棄物總重量，根據巴賽爾協定附錄之一、二、三與八則條文，以及運輸至國外的廢棄物百分比	本項不適用	—
G4-EN26 受組織放流水及其他(地表)徑流排放而顯著影響的水體及相關棲息地的特性、面積、保護狀態及生物多樣性價值	本項不適用	—
G4-EN27 降低產品和服務對環境衝擊的程度	本項不適用	—
G4-EN28 按類別說明回收已售出之產品及產品之包裝 材的百分比	本項不適用	—
G4-EN29 重大違反環境法條規定的事件及所處罰款總 金額，或非金錢方法的處罰	本項不適用	—
G4-EN30 為組織營運而運輸產品、其他商品、原料及人員所產生的顯著環境衝擊	本項不適用	—

GRI 4 指標揭露情形	章節/說明	頁碼
G4-EN31 按類別說明總環保支出及投資	本項不適用	—
G4-EN32 使用環境準則篩選之新供應商比例	本項不適用	—
G4-EN33 在供應鏈具顯著實際和潛在之負面環境衝擊 和採取的行動	本項不適用	—
G4-EN34 藉由正式的抱怨機制提出對環境衝擊的立案、處理、並解決之數量	本項不適用	—
社會績效指標：勞動條件與尊嚴勞動		
G4-LA1 按年齡組成、性別和地區劃分新進員工和離職員工總數及比例	本項不適用	—
G4-LA2 按重要營運據點劃分，只提供給全職員工(不包括臨時或兼職員工)的福利	本項不適用	—
G4-LA3 按性別劃分，育嬰假後復職和留任的比例	本項不適用	—
G4-LA4 是否在集體協商中具體說明有關重大營運變化的最短預告期	本項不適用	—
G4-LA5 在正式的勞工健康與安全管理委員會中，協助監督和建議職健康的安全相關規劃的勞方代表比例。	本項不適用	—
G4-LA6 依地區和性別劃分的工傷類別、工傷頻率、職業病、損失日數比例及缺勤率，以及因公死亡事故總數。	本項不適用	—
G4-LA7 與其職業有關之疾病高發生率與高風險的勞工	本項不適用	—
G4-LA8 工會正式協議中納入健康和 safety 相關議題	本項不適用	—
G4-LA9 按性別和員工類別劃分，每名員工每年接受訓練的平均時數	員工關懷	31-32
G4-LA10 加強員工的持續受聘能力以及協助員工管理職業退休生涯的職能管理及終生學習計劃	員工關懷	31-32
G4-LA11 按性別和員工類別劃分，接受定期績效及職業發展檢視的員工比例	員工關懷	29

GRI 4 指標揭露情形	章節/說明	頁碼
G4-LA12 按性別、年齡層、少數族群和其它多元化指標劃分，公司治理組織成員和各類別員工的組成	本項不適用	—
G4-LA13 按員工類別和重要營運據點劃分，女男性基本薪資和報酬比率	本項不適用	—
G4-LA14 使用勞動條件準則篩選之新供應商比例	本項不適用	—
G4-LA15 在供應鏈具顯著實際和潛在之負面勞動條件衝擊和採取的行動	本項不適用	—
G4-LA16 藉由正式的申訴機制提出對勞動條件的立案、處理、並解決之數量	本項不適用	—
社會績效指標：人權		
G4-HR1 載有人權條款或已進行人權篩選的重要投資協定及合約的總數和百分比	本項不適用	—
G4-HR2 員工接受與營運相關人權政策的訓練總時數，以及受訓員工的百分比	員工關懷	31
G4-HR3 歧視事件的總數，以及組織採取的改善行動	本項不適用	—
G4-HR4 已鑑別為可能違反或嚴重危及結社自由及集體協商的營運據點或供應商，以及保障這些權利所採取的行動	本項不適用	—
G4-HR5 已發現具有嚴重使用童工風險的營運據點和供應商，以及有助於杜絕使用童工的行動	本項不適用	—
G4-HR6 已發現具有嚴重強迫或強制勞動事件的營運據點和供應商，以及有助於減少任何形式的強迫或強制勞動的行動	本項不適用	—
G4-HR7 保全人員在營運相關的人權政策方面接受訓練的百分比	本公司採保全公司系統監控	—
G4-HR8 涉及侵害原住民權利的事件總數，以及組織所採取的行動	本項不適用	—
G4-HR9 接受人權檢視或衝擊評估的營運據點的總數和	本項不適用	—

GRI 4 指標揭露情形	章節/說明	頁碼
百分比		
G4-HR10 使用人權準則篩選之新供應商比例	本項不適用	—
G4-HR11 在供應鏈具顯著實際和潛在之負面人權衝擊 和採取的行動	本項不適用	—
G4-HR12 經由正式申訴機制提出對人權的立案、處理和解決的數量	本項不適用	—
社會績效指標：社會		
G4-S01 營運據點中，已執行當地社區議合、衝擊評估和發展計劃的據點之百分比	本項不適用	—
G4-S02 對當地社區具顯著實際和潛在負面衝擊的營運據點	本項不適用	—
G4-S03 已進行貪腐風險評估的營運據點總數及百分比，以及所辨識出的顯著風險	本項不適用	—
G4-S04 反貪污政策和程序的溝通及訓練	本項不適用	—
G4-S05 已確認的貪腐事件及採取的行動	本項不適用	—
G4-S06 按國家和接受者/受益者分類的政治捐獻總值	本項不適用	—
G4-S07 涉及反競爭行為、反托拉斯和壟斷行為的法律訴訟之總數及其結果	本項不適用	—
G4-S08 違反法規定被處巨額罰款的金額，以及所受罰款以外之制裁的次數	本項不適用	—
G4-S09 針對新供應商使用社會衝擊標準篩選的比例	本項不適用	—
G4-S010 供應鏈對社會的顯著實際或潛在負面衝擊及 所採取的行動	本項不適用	—
G4-S011 經由正式申訴機制立案、處理和解決的社會衝擊申訴之數量	本項不適用	—
社會績效指標：產品責任		

GRI 4 指標揭露情形	章節/說明	頁碼
G4-PR1 為改善健康和 safety 而進行衝擊評估的主要產品和服務類別之百分比	本項不適用	—
G4-PR2 依結果分類，違反有關產品和服務在其生命週期內之健康與安全性衝擊的法規和自願性準則的事件總數	本項不適用	—
G4-PR3 依組織資訊與標示程序所劃分的產品與服務資訊種類，以及需要符合此種資訊規定之重要產品及服務類別的百分比	本項不適用	—
G4-PR4 依結果類別劃分，違反商品與服務資訊標示的法規及自願性規範之事件數量	本項不適用	—
G4-PR5 客戶滿意度調查的結果	本項不適用	—
G4-PR6 禁止或有爭議產品的銷售	本項不適用	—
G4-PR7 按結果類別劃分，違反有關行銷推廣(包括廣告、推銷及贊助)的法規及自願性準則的事件總數。	本項不適用	—
G4-PR8 經證實與侵犯顧客隱私權或遺失顧客資料有關的投訴次數	本項不適用	—
G4-PR9 因產品與服務的提供與使用而違反法律和規定被處巨額罰款的金額	本項不適用	—
財務金融服務產業補充指標		
FS1 適用於事業部之具體環境和社會要素之政策	環境保護	35~36
FS2 事業部評估與篩選環境和社會風險的程序	環境保護	35~36
FS3 在協議或交易範圍內監督客戶執行和符合環境和社會要求之流程	環境保護	35~36
FS4 改善員工執行環境和社會政策的能力之流程和應用至事業部之程序	環境保護	35~36
FS5 在環境及社會風險及機遇方面，與客戶／業務夥伴的相互影響	客戶服務 環境保護	26 35-36

GRI 4 指標揭露情形	章節/說明	頁碼
FS6 各項業務所佔的百分比（按特定地區、規模及行業劃分）	關於大展證券	11
FS7 為帶來明確社會利益而設計的產品和服務	客戶服務	26
FS8 為帶來明確環境利益而設計的產品和服務	客戶服務	26
FS9 評估執行環境及社會政策的審計及風險評估程序之稽核涵蓋面與頻率	公司治理	19~22
FS10 組織在環境或社會事宜上與其投資組合中的公司相互影響	公司治理 與利害關係人 議合	19~21 28
FS11 須經環境或社會篩選的資產的百分比	本項不適用	—
FS12 （按百分比及數目）及應用於持有股份在此事宜上的投票政策	本項不適用	—
FS13 依類別在人口密度低或貧困地區的接觸點	客戶服務	26
FS14 改善弱勢社群享用金融服務的舉措	客戶服務	26
FS15 公平設計及銷售金融產品和服務的政策	客戶服務	26
FS16 提高金融知識的舉措	員工關懷	31~32



► www.tachan.com.tw ◀

台北市承德路一段17號17樓 服務專線：0800-075-567

TEL：(02)2555-1234

FAX：(02)2555-4200

大展證券

